

# 垫江县水利局文件

垫江水利许可〔2023〕5号

---

## 垫江县水利局 关于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 洪水影响评价的批复

重庆兴垫交通枢纽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你司关于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的行政许可申请（项目代码：2207-500231-04-01-115689），我局组织专家对《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现就该工程洪水影响评价作出批复如下：

一、同意打渔溪、萧家沱河防洪评价标准为20年一遇，黄家坝中桥100年一遇，K1+225涵洞50年一遇，施工期洪水导流防洪标准为5年一遇。

二、原则同意涉河建设方案及涉河建设方案的洪水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

本次新改建工程全长约 10.37 公里。澄溪卧龙至十字村段(与 G243 复线平交处)，拟采用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一级公路标准建设。一级公路长约 4.89 公里。其中，卧龙至澄溪互通段采用双向四车道路基宽度 21.5 米，澄溪互通至十字村段采用双向六车道路基宽度 28.5 米。十字村至终点群力段，拟采用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 8.5 米的二级公路标准建设。二级公路长约 5.48 公里。

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新建 1 座跨河桥梁（黄家坝中桥），桩号位于 K3+429 处。黄家坝中桥设计为 3 跨，跨径为 16.0m，总跨径为 48.0m，桥梁全长 54.0m。

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共设 32 座涵洞工程，仅 1 座涵洞道路桩号 K1+225 处涉卧龙河右岸小支流萧家沱河段。

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报告和图纸中所涉及的坐标系统为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高程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工程涉河建设主要参数、控制坐标如下表：

黄家坝中桥涉河建设方案主要参数特征参数表

序号	涉河项目类别	涉河建筑物类别	特征参数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桥梁		长度	m	54	
2			宽度	m	44	
3			高度	m	5.41	
4			总跨径	m	48	
5			跨数	跨	3	
6			评价河段河道防洪标准	年一遇	20	
7			评价桥梁防洪标准	年一遇	100	
8			桥轴线与主流方向夹角	度	90	
9			设计洪峰流量	m <sup>3</sup> /s	194.39	
10			设计洪水位	m	396.780	
11			桥梁梁底最低高程	m	397.805	
12			桥下净空高度	m	6.12	
13			施工期防洪标准	年一遇	5	
14			施工期洪峰流量	m <sup>3</sup> /s	5.53	
15			占用河道岸线面积	m <sup>2</sup>	704	

### 黄家坝中桥控制坐标表

位置	控制点	X	Y	备注
A0 桥台	A0--a	3346459.661	430853.268	桥台角点
	A0--b	3346441.482	403842.114	
	A0--c	3346439.905	430841.147	
	A0--d	3346422.090	430830.212	
A1 桥台	A1--a	3346467.402	430839.832	桥台角点
	A1--b	3346449.587	430828.902	
	A1--c	3346443.010	430827.935	
	A1--d	3346430.196	430817.006	
A2 桥台	A2--a	3346474.723	430827.898	桥台角点
	A2--b	3346456.908	430816.969	
	A2--c	3346455.331	430816.002	
	A2--d	3346437.517	430805.073	
A3 桥台	A3--a	3346482.828	430814.686	桥台角点
	A3--b	3346465.014	430803.757	
	A3--c	3346463.437	430802.790	
	A3--d	3346445.622	430791.861	

**K1+225 涵洞涉河建设方案主要参数特征参数表**

序号	涉河项目类别	涉河建筑物类别	特征参数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涵洞		长度	m	58.5	
2			孔数	孔	1	
3			孔径	m	4*4	
4			评价河段河道防洪标准	年一遇	20	
5			评价涵洞防洪标准	年一遇	50	
6			桥轴线与主流方向夹角	度	65	
7			设计洪峰流量	m <sup>3</sup> /s	14.17	
8			设计洪水位	m	390.79	
9			涵洞进口高程	m	390.000	
10			涵洞出口高程	m	389.712	
11			施工期防洪标准	年一遇	5	
12			施工期洪峰流量	m <sup>3</sup> /s	1.60	

**K1+225 涵洞控制坐标表**

位置	控制点	X	Y	备注
涵洞	Q1	3345422.807	432742.352	中心线
	Q2	3345411.490	432738.630	
	Q3	3345400.193	432734.907	

### 三、有关要求

(一) 你司要与相关单位沟通协调,妥善处理好工程涉及的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工程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二) 修建桥梁处河道应清淤清平,对护岸进行防护,桥址处河道上下游应顺畅连接。

(三) 桥梁两岸桥台上、下游要与原河岸坡度衔接一致。

(四) 本涉河建设项目的实施由县水旱灾害防范和河道管护站负责监督管理,并服从防汛指挥部门的统一指挥。工程开工前,将施工安排报送县水旱灾害防范和河道管护站备案;并由具有测量资质的单位施放工程建设控制坐标,我局将对工程建设控制坐标施放情况及工程实际建设情况进行检查复核;项目法人要充分重视河道保护工作,严禁向河道内倾倒弃土弃渣,施工完工后应及时拆除施工设施,清除弃渣等障碍物,确保行洪安全;项目法人应在汛前编制完成年度度汛方案和抢险应急预案并报防汛指挥机构和工程所在镇街备案。

(五) 工程竣工后,水利部门不再组织涉河事项专项验收,其项目主管部门组织的综合验收应有水利部门参与。工程经验收合格后方可启用。

(六) 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三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期满后,若该工程未开工建设,本许可决定自行失效,若要继续

建设，应重新履行行政许可手续。工程建设过程中涉河建设方案有较大变更的，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七）项目法人应严格按照批复的内容和要求实施。

附件：《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垫江县水利局

2023 年 3 月 20 日

## 附件

### 涉河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 专家组审查意见

编 号:

2023 年 3 月 9 日

工程名称	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
------	----------------------

受垫江县水利局委托，2023 年 3 月 9 日在重庆渝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评审会，申报单位、道路设计单位和编制单位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垫江县 G350 澄溪至群力段新改建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听取编制单位的汇报并进行了充分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1、本报告基本按重庆市水利局《关于重庆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编制大纲（试行）》（渝水设[2019]1号）的要求进行编制，章节齐全，内容基本完整。

2、工程设计和防洪评价单位应联合盖章；明确本次洪水评价对象（黄家坝桥和公路涵洞）；建设目的（必要性）与后面章节不一致；细划工程位置和道路平面布置情况介绍；补充完善跨河桥涵处的河道桩号；删除与洪评无关的规程、规范，补充《公路工程水文勘测设计规范》（JTGL30-2015）、《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洪水计算规范》（SL44-2006）；项目前期中明确初步设计方案的审批情况；复核评价范围；完善技术路线和工作内容。

3、补充完善河道自然概况，补充完善跨河桥、涵和主要控制断面处的河道基本情况；复核水文气象；删除与本次防评无关的桥涵介绍和图片；复核河堰口水库与本次防评的相关关系；补充完善与本次防评桥涵有影响的上、下游桥涵达标情况及距离。

4、补充完善桥、涵处地质情况；补充完善设计主要成果，补充桥涵处河底防护、岸坡衬护、上下游河道顺接开挖等要求及建议；复核涵洞进出口设计底板高程和涵洞纵坡；补充完善临近上下游河道岸坡的稳定情况；复核涵洞处分期洪水流量，复核导流方式的合理性。

5、补充完善控制断面分析及选取；补充完善洪水位和控制断面计算的参数取值；补充控制断面是否受下游回水的影响分析计算；延长分期洪水序列，复核壅水计算结果；补充桥墩在标准洪水下占据河道的面积和占用总河道比例；补充完善上游壅水尖灭范围是否造成第三方权益受损；补充涵洞冲刷深度与设计涵洞基础埋深的比较；补充 K1+225 涵洞是否满足过流能力复核分析计算。

6、复核现有规划的符合性（无针对性）；补充完善行洪及河势影响分析；评价结论应精简、准确，结论不全。结论应对照前面分析，对应精简准确地明确结论（结论不全）。

7、补充完善建议，补充施工期的河道水环境保护建议；补充桥涵处河底防护、岸坡衬护、上下游河道顺接开挖等设计要求及建议。

8、补充附件：项目特性表。完善附图，图纸应清晰、整洁、标注齐全、满足制图规范。补充工程位置图（图中应明确工程与河道、交通等的关系），完善水系图（垫江气象站位置，标出萧家沱河）及水文站分布；引用图应签设计单位字及盖章。补充完善桥涵平面布置图并标示控制坐标；补充跨河处和控制断面剖面图；断面图应明确桥面高程、桥梁底部高程其他标注。

9、复核报告前后不一致的说法及数据，复核报告与图纸不一致的数字。请按《重庆市建设项目水影响论证报告编制大纲》（渝水（2019）1号）的要求、专家组意见和各专家个人意见修改完善报告。

审查结论: 修改后通过

专家组签字: 谭书文 胡... 张... 唐...

注：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和存在安全隐患的意见加注“\*”号。

---

抄送：县发展改革委、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水旱  
灾害防范和河道管护站、澄溪人民政府。

---

垫江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3年3月20日印发

---